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8 March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美利坚合众国：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苏丹的各项决议，特别是第 1591(2005)、1651(2005)、1665(2006)、1672(2006)、1713(2006)、1779(2007)、1841(2008)、1891(2009)、1945(2010)、1982(2011)、2035(2012)、2091(2013)、2138(2014)、2200(2015)、2265(2016)、2340(2017)、2400(2018)、2455(2019)、2508(2020)、2562(2021)和 2620(2022)号决议，第 2664(2022)号决议补充规定，2018 年 12 月 11 日安理会主席声明(S/PRST/2018/19)以及安理会发表的新闻谈话，

回顾苏丹政府、苏丹革命阵线和苏丹解放运动明尼·米纳维派于 2020 年 10 月 3 日在朱巴签署《朱巴和平协议》，这是苏丹实现全面和可持续和平的一个重要机遇，是苏丹走向和平、稳定、民主和繁荣的未来的进程中一个重要里程碑，

鼓励和平协议签署方加快全面执行进程，注意到和平协议规定了联合国在支持执行协议各项规定方面的具体作用，

敦促尚未与苏丹政府一起加入和平进程的各方立即建设性地无条件加入，以便迅速完成全面和平协议谈判，促请所有国际行为体继续在这方面鼓励非参与方参与，

重申苏丹政府负有保护境内平民的首要责任，在此方面肯定苏丹政府的保护平民国家计划(S/2020/429)和武器收缴方案，

欢迎设立部门委员会、永久停火委员会和安全安排联合高级军事委员会，欢迎首批达尔富尔维持安全部队毕业，表示注意到停火在苏丹共和国全境所有战线和所有团体中得以继续，表示关切达尔富尔不断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以及达尔富尔地区不断恶化的安全局势，包括族群间暴力增加和武器弹药日益扩散所致局势，特别指出需在达尔富尔加大建设和平力度，避免再次陷入冲突，减轻达尔富尔平民所受威胁、族群间暴力、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和滥用、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在内各种侵犯践踏人权行为、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和持续流离失所等给民众带来的风险，



关切地注意到苏丹问题专家小组报告说，各武装行为体都在积极开展招募活动，鼓励苏丹政府进一步采取措施，加快全面执行《朱巴和平协议》的进程，包括为此设立达尔富尔地区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在达尔富尔五个州设置其分支机构，按照《朱巴和平协议》开始加快实施复员方案，扩大对永久停火委员会的支持，并使联合专门技术委员会投入运作，

欢迎 2022 年 12 月 5 日签署《苏丹政治框架协议》，这是朝着组建文官政府和确定宪政安排以指导苏丹度过最终促成选举的过渡期迈出的重要一步，赞扬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联苏综合援助团)、非盟和政府间发展组织(伊加特)三方机制支持苏丹努力在苏丹恢复持久、包容和民主的政治解决，呼吁所有利益攸关方重申对苏丹过渡的承诺，以使苏丹人民对包容、和平、稳定、民主与繁荣未来的期盼得以实现，重申安理会随时准备在这方面支持苏丹，

鼓励尚未加入《苏丹政治框架协议》的《朱巴和平协议》签署方和达尔富尔其他政治反对派建设性地加入，

强调指出苏丹政府需确保对侵犯践踏人权行为和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追责，欢迎《苏丹政治框架协议》中关于政府承诺实施一项全面方案以实现过渡期正义以及在这方面采取追责措施的条款，

回顾苏丹问题专家小组的最后报告(S/2023/93)，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 2021 年 7 月 31 日根据安理会第 2562(2021)号决议第 5 段要求提交的报告(S/2021/696)，其中审查了达尔富尔局势，并提出了有关达尔富尔的各项措施的评估基准，

特别指出第 1 段中回顾的应对达尔富尔局势的措施并非针对苏丹政府，

认定苏丹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1. **回顾**第 1556(2004)号决议第 7 和 8 段规定并经第 1591(2005)号决议第 7 段和第 2035(2012)号决议第 4 段修订的措施，第 1591(2005)号决议第 3 段(c)、(d)和(e)分段规定并经第 2035(2012)号决议第 3 段修订的列名标准和措施，以及第 1591(2005)号决议第 3 段(f)和(g)分段、第 1556(2004)号决议第 9 段和第 2035(2012)号决议第 4 段的规定，决定重申且延长这些措施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并最迟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就这些措施的进一步延长问题作出决定；

2. **决定**将最初依据第 1591(2005)号决议任命且此前经第 1779(2007)、1841(2008)、1945(2010)、2035(2012)、2138(2014)、2200(2015)、2265(2016)、2340(2017)、2400(2018)、2455(2019)、2508(2020)、2562(2021)和 2620(2022)号决议延长任期的专家小组的任务期延长至 2024 年 3 月 12 日，重申第 1591(2005)、1779(2007)、1841(2008)、1945(2010)、2035(2012)、2138(2014)、2200(2015)、2265(2016)、2340(2017)、2400(2018)、2455(2019)、2508(2020)、2562(2021)和 2620(2022)号决议规定的专家小组任务，请专家小组至迟于 2023 年 8 月 12 日向

安全理事会关于苏丹的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下称“委员会”)提交关于专家小组活动的中期报告,并经与委员会讨论后,至迟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向安理会提交载有结论和建议的最后报告,还请专家小组每三个月向委员会通报活动最新情况,包括专家小组出差情况以及第 1945(2010)号决议第 10 段的执行情况和成效,表示打算至迟于 2024 年 2 月 12 日审查任务规定,并就是否进一步延长任务期采取适当行动;

3. **回顾**安全理事会第 1591(2005)号决议第 3(a)(ii)段,请苏丹政府根据第 1591(2005)号决议第 7 段所载并经第 1945(2010)号决议第 8 段和第 2035(2012)号决议第 4 段澄清和更新的规定,提出向达尔富尔地区运送军事装备和用品的请求,特别是为执行《朱巴和平协议》而提出的此类运送请求,以供委员会审议并酌情事先批准;

4. **表示**安理会打算最迟于 2024 年 2 月 12 日审查经第 1 段延长的措施,根据苏丹政府在秘书长 2021 年 7 月 31 日报告(S/2021/696)第四节所述基准 2 和 3 及相关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根据专家小组将于 2023 年 8 月 12 日前提交的中期报告以及专家小组将于 2024 年 1 月 13 日前提交的最后报告,并考虑到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修改、暂停或逐步取消这些措施;

5. 为此**请**秘书长与专家小组密切协调,至迟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对上一段所定关键基准的落实进展进行评估,并请苏丹政府至迟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向委员会报告上一段所定关键基准的落实进展;

6.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
